

共青团威海海洋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

威海职院团发〔2020〕4号

关于做好威海海洋职业学院 2019 年度五四表彰 工作的通知

各系团总支、院级学生组织：

一年来，全院各级团组织和团员青年在学院党委和上级团组织的领导下，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十九届四中全会重要讲话精神和团的十八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团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团的基层建设，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的意见》的精神，现参照《威海

海洋职业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坚持明德尚能的校训精神，切实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团结带领广大青年团员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服务大局，各项事业取得全面发展，涌现出了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强化榜样特别是疫情防控期间榜样的示范功能，推动我院共青团工作再上新台阶。经研究，院团委决定开展2019年度先进集体和个人的评选表彰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

（一）突出政治标准

把政治标准作为首要条件，申报对象有较好的政治思想素质，能够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具有较强的政治责任政治担当，能够把讲政治的要求体现到坚决落实党的决策部署的行动上，体现到聚焦主责主业的实效上，体现到全面从严治团的成果上。

（二）坚持结果导向

申报对象应当是在团的建设和工作中有具体行动、有较好成效、有一定的特色亮点。日常表现良好，能够积极响应号召，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中，能够积极防控工作和个人防

护，服务大局，认真遵守防控工作。此外，在服务社会基层治理和助力脱贫攻坚中有较好表现。

（三）模范作用突出

申报对象应当是学习成绩较好，工作能力较强，能够在团员青年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带头响应党的号召，坚决服从组织分配的工作，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关爱服务等项目活动，有较好表现。

二、评选对象

2017、2018 级共青团员

三、申报条件

1. 优秀共青团员

参加“优秀共青团员”评选，除满足基本原则外，且满足以下条件：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具有坚定的社会主义信念，在重大问题上立场坚定，旗帜鲜明。

（2）自觉遵守团章，模范履行团员义务，积极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有强烈的团员意识和荣誉感。在思想教育、素质拓展、学术科技创新、社会实践、校园文化等各项活动中，表现突出。

(3) 注册为志愿者，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活动，对投身疫情防控一线、作出贡献的团员可优先推荐。

(4) 学习态度端正、目标明确，刻苦认真、成绩优良。善于创新创造，具有艰苦奋斗精神，在本职岗位上成绩突出，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5) 团龄在一年以上，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威信，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参评“优秀共青团干部”的不参加“优秀团员”评选。

2. 优秀共青团干部

参加“优秀共青团干部”评选，除满足基本原则和优秀共青团员条件外，且满足以下条件：

(1)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团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具有浓厚的家国情怀。

(2) 热爱共青团工作，珍惜共青团工作岗位，对自己高标准、严要求，素质全面，作风过硬。

(3) 工作作风扎实，务实创新，乐于奉献，同团员青年保持密切联系，竭诚服务青年，在团员青年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和号召力。

(4) 注册为志愿者，积极参加志愿服务、校园文化建设、科技创新与社会实践等活动，对投身疫情防控一线、作出贡献的团干部可优先推荐。

(5) 从事团的工作一年以上(截止2020年3月30日)，本人基本信息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3. 五四红旗团总支

(1) 认真组织本支部团员青年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等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2) 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在学院党委统一领导下，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新冠肺炎防控工作，发挥组织体系优势，坚持组织化动员，为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作出贡献。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引领凝聚青年、组织动员青年、联系服务青年的基本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认真落实全团大抓基层工作部署，推进团支部整理整顿成效明显，团支

部工作有活力。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本级及所属团组织、团员、团干部的基本信息均已登录“智慧团建”系统。

4. 五四红旗团支部

(1) 认真组织本支部团员青年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等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引导广大青年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团支部积极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社会实践、学术科技创新活动和校园文化活动等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在联系和服务青年方面做出突出成绩，在所在单位和青年中得到高度认可。

(2) 团支部工作。制度健全，委员团结、协调，工作积极主动，工作作风扎实、素质全面，热心为同学们服务，在群众中有较高威信。自觉坚持“三会二制一课”等组织制度。较好地发挥班级核心作用和党组织联系团员青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3) 积极带领团员青年创先争优，在出色完成上级团组织布置的任务的基础上，结合本支部的实际，积极、主动、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成绩突出。

(4) 按要求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并按时上交总结材料；按要求填写《团支部工作手册》，并按时上交。定期按时组织并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团课学习。

四、评选比例及名额

优秀共青团员的评选比例为本系部 2017、2018 级团员总数的 8%；优秀共青团干部的评选比例为本系部 2017、2018 级团员总数的 1%；五四红旗团支部的评选比例为本系部 2017、2018 级团支部总数的 10%。根据 2019 年度系部共青团考核成绩，各别系部的优秀团员、五四红旗团支部名额会有所调整，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1。除五四红旗团支部外的所有数据四舍五入。

五、评选办法

1. 优秀共青团员由团支部组织评选，各团支部要按照评选标准和比例，在团员教育评议的基础上，有团支部择优推荐提出初选名单，支部大会线上通过，团总支审查，经公示无异议后，然后填写优秀共青团员申请表和优秀共青团员汇总表（附件 2、3）报院团委批准。

2. 在团员教育评议的基础上，优秀共青团干部需经所在团支部推荐，报系部团总支审核推选，经公示无异议后。填写优秀共青团干部申请表和优秀共青团干部汇总表（附件 4、5）报院团委批准。

3. 五四红旗团总支按照 2019 年度系部共青团工作考核成绩评选颁发，院团委将年度考核成绩第一的团总支进行推荐上报，所报团总支需填写五四红旗团总支申请表(附件 6)。

4. 五四红旗团支部的评选各系团总支根据各团支部自评情况，组织线上集中评审。评审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填写五四红旗团支部申请表（附件 7）院团委批准。

六、有关要求

1. 加强领导，推动工作。各系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营造发现典型、宣传典型、学习典型的良好氛围。

2. 严格程序，严肃纪律。各系部要严格按照推荐申报的程序选拔，要充分听取党组织意见。对申报材料严格审核，确保评选工作的公平性和公正性。

3. 受疫情影响，所有评选活动全部采用线上模式进行，在评选工作中鼓励各系部团总支打造新颖高效的团务会议模式，有相关典型措施可上报院团委，学院团委将集中报道。

4. 各系部须在 4 月 24 日前将所有材料(按照模板附件 8)打包发送至团委邮箱 whhyzyxytw@163.com。本次五四评优纸质材料开学后收取，附件 3、5、6、7 均需加盖相应公章，逾期不报者，按自动放弃评选处理。

联系电话：0631-7697536

工作邮箱：whhyzyxytw@163.com

附件:

1.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五四表彰名额分配表
2.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员”申请表
3.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员”汇总表
4.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干部”申请表
5.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优秀共青团干部”汇总表
6.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总支”信息表
7.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请表
8.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五四表彰材料汇总模板

共青团威海海洋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0年4月13日

